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河南证监局警示函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科技”或“公司”）及相关人员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5) 51 号) (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及时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传达，本着严格自律、规范运作的态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落实整改工作，针对《警示函》中所提及的问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现场检查情况，深入分析问题原因，明确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并形成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一、个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审议及内幕信息管理不规范

整改措施：

1. 公司已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审议程序，严格落实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同时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的培训，确保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遵守和执行，促进公司规范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明确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专项奖励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考评确定后授权董事长执行。本议案需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2. 公司已对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审查，相关责任

人对部分遗漏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补充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对部分内幕信息事项进行了补充登记，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针对本次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的事项，公司要求相关人员汲取教训、深刻反思，不断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执行能力，加强行为规范，将制度落到实处，从细节处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防患于未然。

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部

整改期限：持续规范执行，长期有效。

问题二、会计核算不规范

整改措施：

1. 公司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梳理，相关资产已于 2025 年 10 月转入固定资产。此外，由于会计核算疏忽，导致少量费用跨期记账，公司已组织全体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学习，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上述事项对整体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日后将加强管理，加强会计核算工作，确保财务核算准确。

2. 公司及相关人员认真吸取教训，积极进行整改，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强化财务核算质量，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与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董事会秘书、证券部

整改期限：持续规范执行，长期有效。

二、整改总结

河南证监局本次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的警示函，及时指出存在的问题，对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指导和推动作用。针对《警示函》所提出的问题，公司将持续整改并坚决予以优化执行。公司将以本次整修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后续公司将督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持续

加强对相关证券、财务法律法规的学习，持续强化管理能力，不断完善控制流程，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地发展。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